证券代码:603365 证券简称:水星家纺 公告编号:2024-050

#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李道想先生、董事李丽君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李芳蕾女士、李丽娜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9,146,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2873%。其中董事李道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846,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640%;董事李丽君女士持有公司股份6,1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217%;一致行动人李芳蕾持有公司股份4,6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508%;一致行动人李丽娜持有公司股份4,6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508%。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4年06月06日,公司于指定媒体披露了《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董事李道想先生、董事李丽君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李芳蕾女士、李丽娜女士因个人资金需求拟于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260万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减持价格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来确定。

2024年09月10日,公司收到以上四位股东发来的《关于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通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四位股东均未减持公司股份;基于对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合理判断,四位股东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身份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
|---|---|---|---|---|
| 李道想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3,846,300 | 1.4640% | IPO前取得:3,846,300股 |
| 李丽君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6,100,000 | 2.3217% | IPO前取得:6,100,000股 |
| 李芳蕾 | 5%以下股东 | 4,600,000 | 1.7508% | IPO前取得:4,600,000股 |
| 李丽娜 | 5%以下股东 | 4,600,000 | 1.7508% | IPO前取得:4,600,000股 |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
|---|---|---|---|---|
| 第一组 | 李道想 | 3,846,300 | 1.4640% | 实际控制人所控制企业的董事,基于谨慎性原则,减持时比照一致行动人相关规则执行 |
| | 李丽君 | 6,100,000 | 2.3217% | 公司董事、公司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 |
| | 李芳蕾 | 4,600,000 | 1.7508% |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 |
| | 李丽娜 | 4,600,000 | 1.7508% |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 |
| | 合计 | 19,146,300 | 7.2873% | — |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其他情形:减持计划提前终止

| 股东名称 | 减持数量(股) | 减持比例 | 减持期间 | 减持方式 |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 减持总金额(元) | 减持完成情况 | 当前持股数量(股) | 当前持股比例 |
|---|---|---|---|---|---|---|---|---|---|
| 李道想 | 0 | 0% | 2024/6/28~2024/9/10 | 集中竞价交易 | 0-0 | 0 | 未完成:900,000股 | 3,846,300 | 1.4640% |
| 李丽君 | 0 | 0% | 2024/6/28~2024/9/10 | 集中竞价交易 | 0-0 | 0 | 未完成:900,000股 | 6,100,000 | 2.3217% |
| 李芳蕾 | 0 | 0% | 2024/6/28~2024/9/10 | 集中竞价交易 | 0-0 | 0 | 未完成:400,000股 | 4,600,000 | 1.7508% |
| 李丽娜 | 0 | 0% | 2024/6/28~2024/9/10 | 集中竞价交易 | 0-0 | 0 | 未完成:400,000股 | 4,600,000 | 1.7508% |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截至本公告日,董事李道想先生、董事李丽君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李芳蕾女士、李丽娜女士均未实施减持。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未针对本次减持计划设置最低减持数量。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基于对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合理判断,董事李道想先生、董事李丽君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李芳蕾女士、李丽娜女士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

特此公告。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5303 证券简称:园林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8

#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杭州园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园融集团")持有公司股份78,471,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8.67%。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后,园融集团累计质押公司股份42,51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总数的54.17%,占公司总股本的26.36%。

● 园融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93,326,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7.88%。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后,园融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公司股份42,51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总数的45.55%,占公司总股本的26.36%。

一、上市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

公司于2024年9月10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园融集团的通知,获悉园融集团将其质押给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共计6,000,000股。具体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杭州园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
|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股) | 6,000,000 |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7.65% |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3.72% |
| 解除质押时间 | 2024年9月9日 |
| 持股数量(股) | 78,471,600 |
| 持股比例 | 48.67% |
|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 32,510,000 |
|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41.43% |
|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20.16% |

二、上市公司部分股份质押

公司于2024年9月10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园融集团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该股份质押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具体事项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控股股东 | 本次质押股数 | 是否为限售股 | 是否补充质押 | 质押起始日 | 质押到期日 | 质权人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
|---|---|---|---|---|---|---|---|---|---|---|
| 园融集团 | 是 | 10,000,000 | 否 | 否 | 2024年9月9日 |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 12.74% | 6.20% | 补充流动资金 |

2、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 | 持股比例 | 本次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 本次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
|---|---|---|---|---|---|---|---|---|---|---|
| 吴光洪 | 5,000 | 0.00% | 0 | 0 | 0.00% | 0.00% | 0 | 0 | 0 | 0 |
| 园融集团 | 78,471,600 | 48.67% | 38,510,000 | 42,510,000 | 54.17% | 26.36% | 0 | 0 | 0 | 0 |
| 杭州风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14,850,000 | 9.21% | 0 | 0 | 0.00% | 0.00% | 0 | 0 | 0 | 0 |
| 合计 | 93,326,600 | 57.88% | 38,510,000 | 42,510,000 | 45.55% | 26.36% | 0 | 0 | 0 | 0 |

三、其他事项说明

1、园融集团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未来还款资金来源主要包括自有资金、上市公司分红、投资收益等。

2、园融集团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控股股东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质押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2)本次质押风险可控,不会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独立性等方面产生不利影响。

(3)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质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88663 证券简称:新风光 公告编号:2024-042

#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9月1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汶上县经济开发区金成路中段路北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中心亚洲厅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55 |
| 普通股股东人数 | 55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 73,008,545 |
|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 73,008,545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 52.1675 |
|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 52.1675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何洪臣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董事胡顺全先生因公出差未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侯磊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聘任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票数 | 同意:比例(%) | 反对:票数 | 反对:比例(%) | 弃权:票数 | 弃权:比例(%) |
|---|---|---|---|---|---|---|
| 普通股 | 72,936,644 | 99.9015 | 61,801 | 0.0846 | 10,100 | 0.0139 |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票数 | 同意:比例(%) | 反对:票数 | 反对:比例(%) | 弃权:票数 | 弃权:比例(%) |
|---|---|---|---|---|---|---|
| 普通股 | 72,931,644 | 99.8946 | 61,801 | 0.0846 | 15,100 | 0.0208 |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票数 | 同意:比例(%) | 反对:票数 | 反对:比例(%) | 弃权:票数 | 弃权:比例(%) |
|---|---|---|---|---|---|---|
| 普通股 | 72,936,144 | 99.9008 | 61,801 | 0.0846 | 10,600 | 0.0146 |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票数 | 同意:比例(%) | 反对:票数 | 反对:比例(%) | 弃权:票数 | 弃权:比例(%) |
|---|---|---|---|---|---|---|
| 普通股 | 72,931,144 | 99.8939 | 61,801 | 0.0846 | 15,600 | 0.0215 |

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票数 | 同意:比例(%) | 反对:票数 | 反对:比例(%) | 弃权:票数 | 弃权:比例(%) |
|---|---|---|---|---|---|---|
| 普通股 | 72,936,144 | 99.9008 | 61,801 | 0.0846 | 10,600 | 0.0146 |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票数 | 同意:比例(%) | 反对:票数 | 反对:比例(%) | 弃权:票数 | 弃权:比例(%) |
|---|---|---|---|---|---|---|---|
| 1 | 《关于聘任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1,027,353 | 99.3521 | 61,801 | 0.5568 | 10,100 | 0.0911 |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2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的2/3以上审议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1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律师:侯讷敏、商思琪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与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1日

● 报备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二)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财通资管鸿福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09月1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
| 基金名称 | | 财通资管鸿福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
| 基金简称 | | 财通资管鸿福短债债券 | |
| 基金主代码 | | 007915 |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
| 公告依据 | |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财通资管鸿福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财通资管鸿福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 |
|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 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2024年09月12日 | |
| | 限制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 10,000.00 | |
| | 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 为维护财通资管鸿福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 |
|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 | 财通资管鸿福短债债券A | 财通资管鸿福短债债券C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 | 007915 | 007916 |
|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 | 是 | 是 |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 | 10,000.00 | 10,000.00 |

注:

(1)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自2024年09月12日起,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将调整财通资管鸿福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A类、C类份额在除"直销渠道、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赢通)、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外的其他销售机构办理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起,若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个渠道的单笔申购金额超过人民币1万元(不含)的,本公司将有权对超过1万元的部分予以拒绝。若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个渠道多笔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超过人民币1万元的,则对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人民币1万元(含)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对超过1万元的部分及其余笔数本公司将有权予以拒绝。本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分别单独判断。

(2)自2024年09月13日起,本公司将调整本基金A类、C类份额在"直销渠道、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赢通)、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起,若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个渠道单笔申购金额超过人民币1万元(不含)的,本公司将有权对超过1万元的部分予以拒绝。若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个渠道多笔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超过人民币1万元的,则对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人民币1万元(含)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对超过1万元的部分及其余笔数本公司将有权予以拒绝。本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分别单独判断。

(3)上述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自2024年09月18日起恢复。届时起,根据2023年12月27日、2023年6月13日和2020年8月20日的公告,本基金A类份额在"直销渠道"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调整为5亿元(含),本基金A类份额在除"直销渠道"以外的其他渠道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调整为1亿元(含),本基金C类份额在"直销渠道"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调整为1亿元(含),本基金C类份额在除"直销渠道"以外的其他销售机构处办理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调整为1000万元(含)。

(4)本基金暂停上述相关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等业务照常办理。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司提示投资者合理安排投资计划,由此给投资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tzg.com)查阅《财通资管鸿福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财通资管鸿福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投资者亦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116-7888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不预示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特此公告。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9月11日

# 关于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在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根据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24年9月11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在国金证券新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定投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在国金证券开通以下基金的定投业务:

| 产品简称 | 产品代码 |
|---|---|
| 财通资管积极收益债券A | 002901 |
| 财通资管积极收益债券C | 002902 |
| 财通资管鑫管家货币A | 003479 |
| 财通资管鑫管家货币B | 003480 |
| 财通资管鑫逸混合A | 004888 |
| 财通资管鑫逸混合C | 004889 |
| 财通资管鑫锐混合A | 004900 |
| 财通资管鑫锐混合C | 004901 |
| 财通资管鸿达债券A | 005307 |
| 财通资管鸿达债券C | 005308 |
| 财通资管鑫盛6个月定开混合 | 005679 |
| 财通资管价值成长混合A | 005680 |
| 财通资管价值成长混合C | 005681 |
| 财通资管消费精选混合A | 005682 |
| 财通资管鸿睿12个月定开债券A | 005684 |
| 财通资管鸿睿12个月定开债券C | 005685 |
| 财通资管瑞享12个月定开混合A | 005686 |
| 财通资管鸿达债券E | 005882 |
| 财通资管积极收益债券E | 006162 |
| 财通资管鸿益中短债债券A | 006360 |
| 财通资管鸿益中短债债券C | 006361 |
| 财通资管鸿利中短债债券A | 006542 |
| 财通资管鸿利中短债债券C | 006543 |
| 财通资管鸿运中短债债券A | 006799 |
| 财通资管鸿运中短债债券C | 006800 |
| 财通资管丰和两年定开债券A | 007913 |
| 财通资管丰和两年定开债券C | 007914 |
| 财通资管鸿福短债债券A | 007915 |
| 财通资管鸿福短债债券C | 007916 |
| 财通资管价值发现混合A | 008276 |
| 财通资管行业精选混合 | 008277 |
| 财通资管鸿盛12个月定开债券A | 008766 |
| 财通资管鸿盛12个月定开债券C | 008767 |
| 财通资管鸿运中短债债券E | 008922 |
| 财通资管科技创新一年定开混合 | 009447 |
| 财通资管丰乾39个月定开债券A | 009552 |
| 财通资管丰乾39个月定开债券C | 009553 |
| 财通资管优选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 | 009774 |
| 财通资管均衡价值一年持有期混合 | 009950 |
| 财通资管价值精选一年持有期混合A | 010163 |
| 财通资管价值精选一年持有期混合C | 010164 |
| 财通资管宸瑞一年持有期混合A | 010413 |
| 财通资管宸瑞一年持有期混合C | 010414 |
| 财通资管消费升级一年持有期混合A | 010715 |
| 财通资管消费升级一年持有期混合C | 010716 |
| 财通资管消费精选混合C | 011020 |
| 财通资管新聚益6个月持有期混合A | 012052 |
| 财通资管新聚益6个月持有期混合C | 012053 |
| 财通资管健康产业混合A | 012159 |
| 财通资管健康产业混合C | 012160 |
| 财通资管鸿安3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A | 012580 |
| 财通资管鸿安3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C | 012581 |
| 财通资管中债1-3年国开债A | 012735 |
| 财通资管中债1-3年国开债C | 012736 |
| 财通资管价值发现混合C | 012767 |
| 财通资管双盈债券发起式A | 013097 |
| 财通资管双盈债券发起式C | 013098 |
| 财通资管鸿启90天滚动持有发起式中短债A | 013216 |
| 财通资管鸿启90天滚动持有发起式中短债C | 013217 |
| 财通资管鸿享30天滚动持有发起式中短债A | 013546 |
| 财通资管鸿享30天滚动持有发起式中短债C | 013547 |
| 财通资管鸿越3个月滚动持有债券A | 013804 |
| 财通资管鸿越3个月滚动持有债券C | 013806 |
| 财通资管鸿越3个月滚动持有债券E | 013807 |
| 财通资管新能源汽车混合型发起式A | 013876 |
| 财通资管新能源汽车混合型发起式C | 013877 |
| 财通资管鸿佳60天滚动持有发起式中短债A | 013976 |
| 财通资管鸿佳60天滚动持有发起式中短债C | 013977 |
| 财通资管稳兴增益六个月持有期混合A | 014619 |
| 财通资管稳兴增益六个月持有期混合C | 014620 |
| 财通资管稳兴丰益六个月持有期混合A | 014625 |
| 财通资管稳兴丰益六个月持有期混合C | 014626 |
| 财通资管鸿商中短债A | 014740 |
| 财通资管鸿商中短债C | 014741 |
| 财通资管双福9个月持有债券发起式A | 014769 |
| 财通资管双福9个月持有债券发起式C | 014770 |
| 财通资管鸿慧中短债发起式A | 014815 |
| 财通资管鸿慧中短债发起式C | 014816 |
| 财通资管均衡臻选混合A | 015718 |
| 财通资管均衡臻选混合C | 015719 |
| 财通资管通达未来6个月持有混合发起式(FOF)A | 015776 |
| 财通资管通达未来6个月持有混合发起式(FOF)C | 015777 |
| 财通资管睿盈债券A | 015818 |
| 财通资管睿盈债券C | 015819 |
| 财通资管双安债券A | 015957 |
| 财通资管双安债券C | 015958 |
| 财通资管通达稳健3个月持有债券发起式(FOF)A | 016080 |
| 财通资管通达稳健3个月持有债券发起式(FOF)C | 016081 |
| 财通资管睿兴债券A | 016432 |
| 财通资管睿兴债券C | 016433 |
| 财通资管臻享成长混合A | 016605 |
| 财通资管臻享成长混合C | 016606 |
| 财通资管数字经济混合发起式A | 017483 |
| 财通资管数字经济混合发起式C | 017484 |
| 财通资管鸿兴60天持有期债券A | 019516 |
| 财通资管鸿兴60天持有期债券C | 019517 |
| 财通资管康泽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混合(FOF) | 019622 |
| 财通资管创新医药混合A | 019740 |
| 财通资管创新医药混合C | 019741 |

二、其他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国金证券办理定投业务的费率适用于申购费率,基金定投起点金额与申购一致。

2、投资者在国金证券办理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参加国金证券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办理规则、程序及折扣费率请遵循其规定。

3、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敬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ctzg.com)的上述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三、投资者可通过国金证券及本公司的客服热线或网站咨询有关详情:

1、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10

网址:www.gjzq.com.cn

2、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16-7888

网址:www.ctzg.com

四、风险提示:

1、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不预示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2、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594 证券简称:比亚迪 公告编号:2024-071

#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次增持人员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高级副总裁罗红斌先生、高级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周亚琳女士、高级副总裁杨冬生先生、副总裁罗忠良先生、副总裁李巍女士(以下简称"高级管理人员")于2024年9月2日至2024年9月9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A股股份共计58,100股,增持金额共计14,657,247.00元;公司其他33名核心人员(与"高级管理人员"合称"增持主体")亦于近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A股股份共计83,900股,增持金额共计20,796,366.00元(以上合称"本次增持")。增持主体本次增持公司A股股份合计142,000股,增持金额合计35,453,613.00元。

公司接到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以自有或自筹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A股股份的通知。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高级副总裁罗红斌先生、高级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周亚琳女士、高级副总裁杨冬生先生、副总裁罗忠良先生、副总裁李巍女士及其他33名核心人员。

2、增持目的:基于对国家"双碳"目标下新能源行业前景和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以及对国内资本市场长期投资价值的持续看好。

3、资金来源: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4、增持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A股股份。

二、本次增持具体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于2024年9月2日至2024年9月9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A股股份共计58,100股,增持金额共计14,657,247元;公司核心人员亦于近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A股股份共计83,900股,增持金额共计20,796,366.00元。增持主体本次增持公司A股股份共计142,000股,增持金额共计35,453,613.00元;具体情况如下:

| 姓名 | 职务 | 增持前:持股数量(股) | 增持前:持股比例 | 本次增持:增持数量(股) | 本次增持:增持比例 | 增持后:持股数量(股) | 增持后:持股比例 |
|---|---|---|---|---|---|---|---|
| 罗红斌 | 高级副总裁 | 42,300 | 0.0015% | 6,000 | 0.0002% | 48,300 | 0.0017% |
| 周亚琳 | 高级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 306,700 | 0.0105% | 15,000 | 0.0005% | 321,700 | 0.0111% |
| 杨冬生 | 高级副总裁 | 18,600 | 0.0006% | 21,100 | 0.0007% | 39,700 | 0.0014% |
| 罗忠良 | 副总裁 | 10,000 | 0.0003% | 8,200 | 0.0003% | 18,200 | 0.0006% |
| 李巍 | 副总裁 | 7,400 | 0.0003% | 7,800 | 0.0003% | 15,200 | 0.0005% |
| 33名其他核心人员 | | 161,415 | 0.0055% | 83,900 | 0.0029% | 245,315 | 0.0084% |
| 合计 | | 546,415 | 0.0188% | 142,000 | 0.0049% | 688,415 | 0.0237% |

注:小数点差异系四舍五入结果。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增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2、参与本次增持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及短线交易,不在敏感期买卖公司股份,在本次增持后的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3、参与本次增持的公司核心人员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

4、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泰柏瑞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暂停申购和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9月1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 基金名称 | | 华泰柏瑞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
| 基金简称 | | 港股红利 |
| 基金主代码 | | 513530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华泰柏瑞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华泰柏瑞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 |
|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 暂停申购起始日 | 2024年9月18日 |
| | 暂停赎回起始日 | 2024年9月18日 |
| | 暂停申购、赎回的原因说明 | 2024年9月18日(星期三)为香港联合交易所非交易日。 |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根据相关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2024年交易日安排,2024年9月18日(星期三)为香港联合交易所非交易日。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24年9月18日(星期三)暂停上述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上述基金将于2024年9月19日(星期四)起恢复办理申购和赎回业务,本基金管理人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投资者如欲了解详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uatai-pb.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001。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

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9月11日

#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泰柏瑞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因处于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和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9月1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 基金名称 | | 华泰柏瑞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 基金简称 | | 港科技50 |
| 基金主代码 | | 513150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华泰柏瑞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泰柏瑞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 暂停申购起始日 | 2024年9月18日 |
| | 暂停赎回起始日 | 2024年9月18日 |
| | 暂停申购、赎回的原因说明 | 2024年9月18日(星期三)为香港交易所节假日,不提供港股通服务。 |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根据相关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2023年底及2024年港股通交易日安排,2024年9月18日(星期三)不提供港股通服务,2024年9月19日(星期四)起照常开通港股通服务。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24年9月18日(星期三)暂停上述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上述基金将于2024年9月19日(星期四)起恢复办理申购和赎回业务,本基金管理人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投资者如欲了解详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uatai-pb.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001。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

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9月11日

#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泰柏瑞中证沪港深云计算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因处于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和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9月1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 基金名称 | | 华泰柏瑞中证沪港深云计算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 基金简称 | | 云计算ETF沪港深 |
| 基金主代码 | | 159738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华泰柏瑞中证沪港深云计算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泰柏瑞中证沪港深云计算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 暂停申购起始日 | 2024年9月18日 |
| | 暂停赎回起始日 | 2024年9月18日 |
| | 暂停申购、赎回的原因说明 | 2024年9月18日(星期三)为香港联合交易所非交易日。 |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根据相关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2023年底及2024年港股通交易日安排,2024年9月18日(星期三)不提供港股通服务,2024年9月19日(星期四)起照常开通港股通服务。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24年9月18日(星期三)暂停上述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上述基金将于2024年9月19日(星期四)起恢复办理申购和赎回业务,本基金管理人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投资者如欲了解详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uatai-pb.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001。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

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9月11日

#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泰柏瑞中证香港300 金融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暂停申购和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9月1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 基金名称 | | 华泰柏瑞中证香港300金融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
| 基金简称 | | 港股金融 |
| 基金主代码 | | 513140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华泰柏瑞中证香港300金融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华泰柏瑞中证香港300金融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 |
|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 暂停申购起始日 | 2024年9月18日 |
| | 暂停赎回起始日 | 2024年9月18日 |
| | 暂停申购、赎回的原因说明 | 2024年9月18日(星期三)为香港联合交易所非交易日。 |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根据相关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2024年交易日安排,2024年9月18日(星期三)为香港联合交易所非交易日。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24年9月18日(星期三)暂停上述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上述基金将于2024年9月19日(星期四)起恢复办理申购和赎回业务,本基金管理人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投资者如欲了解详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uatai-pb.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001。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

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9月11日

# 华泰柏瑞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暂停代销机构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9月1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 基金名称 | | 华泰柏瑞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
| 基金简称 | | 华泰柏瑞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 |
| 基金主代码 | | 015863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
|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 2024年9月12日 |
| | 暂停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 为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维护基金持有人利益 |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为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维护基金持有人利益,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4年9月12日起暂停华泰柏瑞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转换转入业务,但通过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转换转入本基金除外,同时并限制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在直销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单笔或累计超过1万元(不含1万元)的转换转入申请: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转换转入本基金的金额超过1万元(不含1万元),对于该笔转换转入申请,本公司有权拒绝;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转换转入本基金的金额超过1万元(不含1万元),对超过限额的该笔或多笔转换转入申请,本公司有权拒绝。

2、本公告仅暂停上述暂停期间内本基金代销机构的转换转入业务,本基金在直销机构的各项业务办理维持不变。自2024年9月18日起本基金在代销机构恢复办理基金转换转入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3、在上述期间的交易日,本基金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出等业务仍照常办理。若投资者于假期前或假期间需要使用资金,请充分考虑资金到账所需时间,提前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假期而带来不便。

投资者如欲了解详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uatai-pb.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001。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

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0577 证券简称:精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4

债券代码:110074 债券简称:精达转债

#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达股份"或"公司")为深入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的要求,持续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增强投资者回报与获得感,制定了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具体措施如下:

一、坚守核心业务,提升公司经营发展质量

公司始终坚守"两极拉伸"的发展战略,持续壮大电磁线产业规模,一方面紧跟高端产品的发展趋势,向高精尖领域进军,提升企业在行业中的地位和社会形象;另一方面,公司在不断巩固电磁线领域领先地位的基础上,积极实施产品多元化战略,深入探索新兴产业,拓展新领域,通过技术创新优化现有产能,实现精深加工,并在高纯合金母材研发、"超微细"贵金属丝线材工艺技术上寻求新的突破,同时涉足高温超导材料领域的研发,力争打通原材料供应链,延伸产业链至下游高附加值产品领域,以实现均衡、持续、和谐且健康的发展,为利润增长注入新动力。

二、推进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激发公司创新活力

随着科技的不断发展和市场竞争的日益激烈,知识产权保护已成为公司竞争的核心要素之一。为了全面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在知识产权保护方面进行了全面而深入的工作。公司通过系列的员工培训活动,提高员工对知识产权保护的认识和重视程度,激发员工的创新精神和技术创新热情,同时,建立完善的创新激励机制,对于取得显著技术创新成果的员工给予奖励和表彰。此外,公司还建立并完善了专利管理数据平台,该平台对各子公司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进行统一收集与审核,确保专利与公司战略需求和市场定位相契合,该平台为公司的决策提供了有力的数据支持。

2024年上半年,公司获得授权的发明专利共14项、实用新型专利18项,累计拥有专利347项(其中发明专利130项);公司主导或参与编制的标准共2项,累计主导或参与编制的标准共79项,已发布的67项,其中:国家标准26项,行业标准36项,团体标准5项。

三、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技术创新成果显著

公司依托于现有的国家级技术中心平台,以电磁线研究院为主要培育阵地,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公司研发团队积极进行技术创新和新产品的研发工作,致力于完善、拓展产品目录,以满足市场的多样化需求。公司凭借自主开发的ERP及MES系统,结合产品工艺流程和质量控制要点,以及新型激光视觉检测系统,实现了产品质量的自动判定及生产线的随时数字化。这一技术的应用,不仅提升了生产效率,更为产品质量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同时公司也充分发挥与科研院校的合作优势,不断引进先进的技术和理念,共建技术研究校企合作平台,搭建深度合作的创新研究平台,公司控股子公司恒丰特导与高校合作研发的"高性能铜及贵金属丝线材关键制备加工技术与应用"项目荣获2024年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该项目经过多年协同攻关,突破了高性能铜基丝线材制备加工核心技术瓶颈,开发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成套制备加工技术,成功应用于铜及贵金属丝线材等系列产品,项目推动了我国铜及贵金属丝线材制造水平迈向"超微细"先进水平。

四、坚持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效能

公司始终致力于优化内部生产经营结构,以更高效的方式服务于市场。公司依据主要子公司的专业生产经营业务,形成了以铜基电磁线事业部、铝基电磁线事业部和特种导体事业部为核心的三大事业部,实现了内部生产经营板块的高效划分。公司依托三大事业部的高效运营和协同作战,实现了对核心区域市场及周边市场的高覆盖,进一步巩固了公司产品市场战略布局优势;同时公司积极贯彻落实监管要求,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形成了职责清晰、权责对等、制衡有效的法人治理模式,2023年,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最新发布的相关规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完成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配套文件的修订,保障独立董事有效行权履职,进一步规范法人治理结构。2024年,公司将继续抓好"三会"管理工作,加强与内外部董事、监事的沟通汇报,提高"三会"运作质量及效率,严格把控决策风险;不断创新完善信息共享机制,定期通报经营情况,积极配合董监事联合调研,提高公司治理透明度;公司每年组织管理团队进行集中培训,传导最新的市场趋势和行业动态,引进先进的管理理念和方法,提升管理能力和领导力,从而更好地引领企业实现持续稳健发展。

五、全面推行人才发展新战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优势

2024年,公司推行实施了"引进与培养"双轨人才发展战略,以加速人才结构优化与企业的共同发展。一方面对外引进具有专业技能的人才,特别是在新能源、高端制造和研发领域,以此填补关键职位空缺;另一方面,公司高度重视内部员工成长,通过电线电缆制造工职业技能等级培训和"优才"培养计划结合定期绩效评估体系确保培训计划满足发展需求,从内部推动公司业务成长和市场竞争力的提升。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激励和约束机制,调动公司员工积极性,留住人才、激励人才,公司实施完成了员工持股计划。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内在价值的认可,公司255名管理人员、核心骨干参与了本次计划的认购,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将员工的利益与公司的利益更加紧密地结合在一起,有利于打造利益共同体,提高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六、高度重视投资回报,与股东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公司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兼顾全体股东利益、公司长远利益及合理资金需求的原则,实施稳定、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近五年来,公司累计实施现金分红6次,合计分红金额为84,872.33万元,2024年半年度公司也将向公司投资者实施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0元(含税)现金分红。未来公司将继续结合战略规划、经营状况、盈利能力等多方面因素,综合考虑好全面统筹规划,保持公司发展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完善符合公司发展情况的股东回报计划,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利润分配政策的前提下,兼顾股东的当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建立持续、稳定、科学的股东回报机制,确保股东回报政策的持续性和稳定性,提振投资者的信心。

七、其他事宜

本次"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方案基于公司目前所处外部环境和实际情况而制定,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承诺,未来可能受到政策调整、行业发展、市场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具备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0577 证券简称:精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7

债券代码:110074 债券简称:精达转债

#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精达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精达转债"修正前转股价格:3.44元/股

● "精达转债"修正后转股价格:3.40元/股

● "精达转债"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2024年9月19日

● 精达转债自2024年9月10日至2024年9月18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停止转股,2024年9月19日起恢复转股。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公司实施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停复牌类型 | 停牌起始日 | 停牌期间 | 停牌终止日 | 复牌日 |
|---|---|---|---|---|---|---|
| 110074 | 精达转债 | 可转债转股复牌 | 2024/9/10 | | 2024/9/18 | 2024/9/19 |

一、本次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2024年9月3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决定以公司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元(含税),不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1日披露的《精达股份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2024-066号)。

根据《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及有关规定,在精达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公司将按相关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

因此,精达转债的转股价格将进行调整,本次调整符合《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

二、转股价格调整公式

根据《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及有关规定,在精达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times 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times 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times k)/(1+n+k)$。

其中: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为调整后转股价。

根据上述约定,因公司实施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精达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3.44元/股调整为3.4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9月19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精达转债自2024年9月10日至2024年9月18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停止转股,2024年9月19日(除息日)起恢复转股。

特此公告。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0577 证券简称:精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6

债券代码:110074 债券简称:精达转债

#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04元

● 相关日期

| 股份类别 | 股权登记日 | 最后交易日 | 除权(息)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 |
|---|---|---|---|---|
| A股 | 2024/9/18 | - | 2024/9/19 | 2024/9/19 |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4年9月3日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4年半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2,108,678,674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4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84,347,146.96元。

三、相关日期

| 股份类别 | 股权登记日 | 最后交易日 | 除权(息)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 |
|---|---|---|---|---|
| A股 | 2024/9/18 | - | 2024/9/19 | 2024/9/19 |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股东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广州市特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李光荣、铜陵精达铜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由本公司自行发放。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动股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和《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有关规定,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公司在派发现金红利时,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4元。持有公司A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在股权登记日后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

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有关规定,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按该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即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036元。

(3)对于持有公司A股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

公司将根据《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由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036元。如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涉及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相关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本公司A股股票

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相关规定:对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本公司A股股票("沪股通"),其股息红利将由本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A股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扣税后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036元。对于沪股通投资者中属于其他国家税收居民且其所在国与中国签订的税收协定规定股息红利所得税率低于10%的,企业或个人可向本公司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的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后,按已征税款和根据税收协定税率计算的应纳税款的差额予以退税。

(5)对于持有公司股票的A股股东

对于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项下居民企业含义的A股股东(含机构投资者),其所得税自行申报缴纳,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04元(含税)。

五、有关咨询办法

本次权益分派如有疑问,公司股东可在工作日通过以下联系方式咨询本次权益分派实施的相关事项。

联系部门:董秘办

联系电话:0562-2809086

特此公告。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0577 证券简称:精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3

债券代码:110074 债券简称:精达转债

#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9月10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精达股份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0577 证券简称:精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2

债券代码:110074 债券简称:精达转债

#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4年9月1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2、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9月3日以电子邮件发出,并以电话方式确认。

3、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8人,实际参会董事8人。

4、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1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精达股份2024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0577 证券简称:精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5

债券代码:110074 债券简称:精达转债

#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于2024 年9月10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第八届监事会全体成员一致推选张永忠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张永忠先生个人简历如下:

张永忠,1968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行政总监等职务。

特此公告。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9月11日